

洱源县凤羽镇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洱源县凤羽镇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由洱源县人民政府以“《关于同意凤羽镇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等2个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洱政复〔2025〕49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洱源县凤羽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洱源县凤羽镇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次）

2.2 项目建设内容：古镇道路提升改造6条7000平方米（青石板硬化）；吉祥路人居环境整治1000米，主要含弱电入地，强电提升改造，线路及电杆拆除，水沟、管网整治，配套绿化等人居环境整治；旅游标识系统1套、路灯30盏、交通限行设施5个、微型消防站5座。

2.3 招标范围：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交付使用、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程完成（详见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和施工图所示）。

2.4 质量要求：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确保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最新相关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备案。

2.5 安全要求：工程施工期间的施工安全防护措施满足《建筑工程安全检查标准》的要求，杜绝较大人员伤亡及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2.6 工期：合同签订后150日历天。

2.7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取消年检的，提供主管部门的证明文件）。[注：企业资质新旧衔接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发布的“建办市〔2021〕30号”文件有关规定：“为做好政策衔接，自2021年7月1日至新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标准实施之日止，附件所列资质证书继续有效，有效期届满的，统一延期至新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标准实施之日。新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标准实施后，持有上述资质证书的企业按照有关规定实行换证。”]

3.3 财务要求：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的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字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2022 年及之后的审计报告应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网址 <http://acc.mof.gov.cn>）赋二维码，审计报告盖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两名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附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注册会计师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审计报告正文、必要的财务报表扫描件。成立时间不足一个完整会计年度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①必要的财务报表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损益表②审计报告赋二维码验证码）

3.4 人员要求

（1）项目经理：需同时满足本款①至⑥全部要求：①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②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③须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职工，注册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④目前以及项目在建期间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不得兼任本项目或其他项目的其他管理人员，提供承诺；⑤项目经理具有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⑥需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社保证明（同时提供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社保缴纳凭证扫描件）；

（2）技术负责人：需同时满足本款①至②全部要求：①持有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②需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社保证明（同时提供职称证书、社保缴纳凭证扫描件）；

（3）投标人的“三类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持有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B、C 证）。

3.5 信誉要求：投标人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未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投标人未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6 按大理州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营主体倍增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大理州严厉打击围标串标违法行为“九要九严禁”》的通知的要求，投标人需按文件给定格式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信用承诺书”附于投标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供承诺的作废标处理。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07 月 08 日至 07 月 14 日**，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切换至“大理州”）（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

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切换至“大理州”）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及其它招标资料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年07月28日8:30时**。开标流程操作地点：**洱源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网上递交：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 网上递交网址：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开标参与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智能开标及远程解密，投标人无需到开标流程操作现场（洱源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4 其他（开标规定等）：

①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投标人应提前熟悉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有关操作事项。

②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在【网上办事】专栏-点击【在线开标】进入网上开标大厅。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在线签到、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操作。解密时间为30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到规定解密截止时间后已解密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规定重新招标。

③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④逾期上传或者未按要求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切换至“大理州”）（<https://ggzy.yn.gov.cn/homePage>）、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洱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洱源县凤羽镇人民政府
地 址：洱源县凤羽镇凤翔街2号
联系人：李柱超
电 话：15125073383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求道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广场金色年华A座A0709号
联系人：许敏
电 话：13658880401

行政监督部门：洱源县农业农村局
联 系 人：张树军
电 话：0872-5127281

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 QQ: 4009618998